

证券代码：839785

证券简称：冀雅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0 月 31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保税港区）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-1-2205-1

首席合伙人：李金才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47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56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5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3,448.40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7,222.31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3,939.46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8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33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K	房地产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E	建筑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3,440.0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,213.28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8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1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6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风险责任保险，累计赔偿额 6,000 万元。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12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邓超，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，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项目。

张媛媛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（项目合伙人）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，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李文肖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开始在本所从业，近三年审计多家新三板挂牌公司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续聘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。

财务报告审计收费普遍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机构承担的责任、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、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友好协商确定。因此，2023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、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，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。

董事会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